

证券代码：002132

证券简称：恒星科技

公告编号：2022083

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基本情况

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11月16日以当面送达、电话、微信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22年11月21日上午9时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会议由董事长谢晓博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相关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等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经过认真审议，形成如下决议（周文博先生、郭志宏先生、张建胜先生、杨晓勇先生通过通讯方式进行了表决）：

（一）审议《关于〈公司第三期（2022年度）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

公司于近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就拟实施公司第三期（2022年度）员工持股计划事宜充分征求了员工意见，会议同意公司实施本次员工持股计划。

董事谢晓博先生、谢晓龙先生、谢保万先生、李明先生、徐会景女士、周文博先生为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参与人，六人均实施了回避表决。上述6名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后，非关联董事人数不足董事会人数的过半数，因此，该议案将直接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期（2022年度）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摘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二）审议《关于〈公司第三期（2022年度）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为规范公司第三期（2022 年度）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制定了《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期（2022 年度）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

董事谢晓博先生、谢晓龙先生、谢保万先生、李明先生、徐会景女士、周文博先生为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参与人，六人均实施了回避表决。上述 6 名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后，非关联董事人数不足董事会人数的过半数，因此，该议案将直接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详见公司 2022 年 11 月 22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期（2022 年度）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

表决结果：赞成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三）审议《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第三期（2022 年度）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本次第三期（2022 年度）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顺利进行，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 1、授权董事会负责拟定和修改本次员工持股计划；
- 2、授权董事会实施本次员工持股计划；
- 3、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变更和终止，包括但不限于按照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约定取消计划持有人的资格、提前终止本持股计划；
- 4、授权董事会对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延长和提前终止作出决定；
- 5、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若在实施期限内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发生变化的，授权董事会按照新的政策对本次员工持股计划作出相应调整；
- 6、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所购买股票的锁定、解锁以及分配的全部事宜；
- 7、授权董事会确定或变更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资产管理机构，并签署相关协议；
- 8、授权董事会拟定、签署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相关协议文件；
- 9、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所需的其他必要事宜，但有关文件明确规定需由股东大会行使的权利除外。

上述授权自公司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实施完毕之日内有效。上述授权事项，除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规章、规范性文件、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或《公司章程》有明确规定需由董事会决议通过的事项外，其他事项可由董事长或其授权的适当人士代表董事会直接行使。

董事谢晓博先生、谢晓龙先生、谢保万先生、李明先生、徐会景女士、周文博先生为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参与人，六人均实施了回避表决。上述6名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后，非关联董事人数不足董事会人数的过半数，因此，该议案将直接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四）审议《关于召开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于2022年12月8日召开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本次董事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详见公司2022年11月22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三、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对本次董事会审议的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公司2022年11月22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期（2022年度）员工持股计划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四、备查文件

- 1、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2、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期（2022年度）员工持股计划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 3、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职工代表大会决议

特此公告

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1月22日